

南京师范大学中北学院 生成式人工智能学生使用指南

第一条 目的与依据

为规范学生在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、课程作业（含课程论文、实验报告、设计说明等）、大创项目研究报告等方面使用生成式人工智能的行为，营造良好学习氛围和诚信学术环境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具有创新精神的应用型人才，根据国家网信办等七部门联合公布的《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管理暂行办法》等文件，以及南京师范大学中北学院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管理规定》，并参照其他高校相关管理办法，制定本指南。

第二条 定义

本指南中的生成式人工智能（Artificial Intelligence Generated Content, AIGC）是指利用人工智能技术生成文本（包括程序代码）、图片、音频、视频声音等内容的工具或服务，如 DeepSeek、Kimi、文心一言、可灵 AI 等。

第三条 允许使用范围

1.文献检索与整理：允许使用 AI 工具进行文献检索、关键词推荐和文献管理，但须确保所引用的文献的真实性和可靠性。

2.二次创作图表类型推荐与辅助制图：允许使用 AI 工具推荐统计图表类型和辅助制图，但不得用于生成或修改原始研究数据及关键的研究图表，更不得用于美术设计作品等本身作为考察内容的创作设计，还应确保最终图表的原创性。

3.非创新性方法的 AI 工具辅助：研究方法不属于论文（报告）的创新内容时，允许使用 AI 工具辅助程序代码编写、调试和错误排查，允许使用 AI 工具辅助统计学方法、实验方法、调研方法等研究方法的筛选与推荐，但应确保最终代码或研究方法的逻辑性、准确性、科学性和可维护性，所有代码或研究方法须经过作者审核和测试。

4.参考文献格式整理：允许使用 AI 工具进行参考文献格式的规范化检查和自动排序，但须对生成内容进行核查。

第四条 禁止使用范围

1.研究设计与数据分析：禁止使用 AI 工具进行研究方案设计、创新性方法设计、算法（模型）框架搭建、论文（报告）的结构设计、研究（设计）选题、研究（设计）意义及创新性总结、研究假设提出、数据分析、结果分析与讨论和结论总结等。

2.原始数据收集：禁止使用 AI 工具生成或改动原始数据，如实验数据、统计数据、田野调查数据等。除非 AI 技术本身就是研究（设计）的主题，且原始数据必须由 AI 算法生成。

3.结果图片与重要插图创作：禁止使用 AI 工具生成或改动原创性或实验性的结果图片、图像和插图，除非 AI 技术本身就是研究设计的一部分，且须确保方法可复现，并须在正文的方法部分中说明。

4.论文（报告）撰写：禁止直接使用 AI 工具生成相关论文（报告），AI 工具可以在学生学习如何撰写阶段中辅助写作，但不能代替作者的最终独立创作。语言表达能力仍然是论文（报告）考察的重点，禁止使用 AI 工具进行语言润色和翻译。

第五条 合规使用及责任

1.使用 AI 工具进行论文（报告）写作前，应事先征得指导教师同意，并在使用时遵循学校及院系的相关规定。

2.使用 AI 工具时，须在相关论文（报告）中明确披露使用的 AI 工具名称和版本号、使用的时间和具体用途、AI 工具生成的内容或提供的建议等。

3.学生对使用 AI 工具生成的内容负最终责任，须对 AI 工具直接生成的内容进行自查，对有争议的内容进行人工修正或说明，包括但不限于准确性、知识产权、数据隐私等，AI 工具不能被列为作者或共同作者。

4.使用 AI 工具时，应确保最终作品的原创性和学术诚信，避免学术不端行为。

5.学生在论文（报告）写作中合理合规使用 AI 工具的，指导教师仍可增加适当的补充考核措施，以核实学生是否掌握了应掌握的相关专业知识与能力。

6.学生违反相关规定使用 AI 工具的，可视情节严重性给予相关课程、大创项目不通过的处理；构成学术不端（不当）的，按照相关校纪校规给予纪律处分、取消学位申请资格、撤销学位等处理。

第六条 附则

1.本指南基于当前 AI 技术的发展阶段制定，将根据 AI 技术的发展不定时进行修订。

2.本指南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2025 年 4 月 7 日印发